



TOPSEAR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3)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4	748,314	760,743
銷售成本		<u>(706,674)</u>	<u>(697,626)</u>
毛利		41,640	63,1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7,909	69,871
銷售及分銷成本		(55,405)	(59,320)
行政開支		(38,131)	(37,756)
其他開支		(297)	(8,188)
融資費用	6	<u>(10,996)</u>	<u>(21,069)</u>
稅前溢利／(虧損)	5	(55,280)	6,655
稅項	7	<u>2,400</u>	<u>2,071</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52,880)</u>	<u>8,726</u>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u>(52,880)</u>	<u>8,726</u>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8	<u>(5.29) 港仙</u>	<u>1.02 港仙</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股息	9	<u>無</u>	<u>無</u>

未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0,042	1,472,657
預付土地租金	39,606	37,443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636	641
租金及公用設施按金	669	1,966
預付租金之長期部份	1,038	1,0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82	2,05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已付按金	41,078	35,926
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59,971	56,06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645,522</u>	<u>1,607,813</u>
流動資產		
存貨	272,442	276,044
貿易應收賬款	317,596	423,6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1,214	58,133
已抵押存款	1,188	94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855	86,988
流動資產總值	<u>672,295</u>	<u>845,71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395,745	426,49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0,031	87,906
計息銀行貸款	317,130	322,342
融資租賃應付租金	66,115	68,967
應付稅項	8,154	8,763
流動負債總值	<u>887,175</u>	<u>914,469</u>
流動負債淨值	<u>(214,880)</u>	<u>(68,7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30,642</u>	<u>1,539,060</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29,070	27,175
計息銀行貸款	—	141,139
股東貸款	43,000	—
融資租賃應付租金	44,656	77,449
遞延稅項負債	22,280	24,680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39,006</u>	<u>270,443</u>
資產淨值	<u>1,291,636</u>	<u>1,268,617</u>
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0,000	100,000
儲備	1,191,636	1,168,617
權益總額	<u>1,291,636</u>	<u>1,268,61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 呈列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1,291,636,000港元，本集團於該日之綜合流動負債淨值約為214,880,000港元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稅前虧損為55,280,000港元，而過往期間則錄得稅前溢利約6,655,000港元。

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即時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下列措施：

- a.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獲兩間中國之銀行授出銀行融資(「融資」)人民幣270百萬元(約307百萬港元)。銀行融資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作抵押。本集團擬將融資用作再撥付兩筆銀團貸款融資之未償還餘額合共176百萬港元及撥作其他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 b.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接獲兩間主要往來銀行就200百萬港元之代理收賬融資(「代理收賬融資」)發出之合約細則初稿。代理收賬融資將要求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之浮動押記作抵押。本集團擬將代理收賬融資用作再撥付尚未償還該兩間銀行之餘下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 c.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結算日向本公司墊款43百萬港元，以撥作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並於結算日後進一步向本公司墊款人民幣4百萬元(約4.6百萬港元)；
- d.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緊縮經營成本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及
- e. 本集團已實施多項策略以增加本集團收入。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於到期時撥付其經營及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對恰當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表示滿意。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以下於本期間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定額福利資產之限額、
最低資本規定及其相互配合關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分開呈列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可贖回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乃按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呈列。由於業務分類申報方式與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方式較為相關，故被選為主要分類申報方式。

(a) 業務分類

由於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為本集團唯一主要業務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其他業務分類資料。

(b) 地區分類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入按客戶所在地點分部劃分；資產按資產所在地點分部劃分。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分類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亞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379,910	316,905
中國，包括香港	145,523	198,648
台灣	89,452	55,976
北美	67,149	77,285
歐洲	66,280	111,929
	748,314	760,743

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廣東省，故並無進一步提供資產及資本開支之地區分類資料。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回扣及貿易折扣之已售貨品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u>748,314</u>	<u>760,743</u>
其他收入		
業務中斷之保險賠償	—	66,273
工具製作費收入	2,162	2,147
銀行利息收入	354	1,432
其他	<u>1,109</u>	<u>19</u>
	3,625	69,871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u>4,284</u>	<u>—</u>
	<u>7,909</u>	<u>69,871</u>

5.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出售存貨之成本	706,674	697,626
折舊	83,110	82,475
預付土地租金確認	433	350
匯兌差額，淨額	(4,284)	1,758
銀行利息收入	<u>(354)</u>	<u>(1,432)</u>

6.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及透支(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7,453	15,805
股東貸款	—	55
融資租賃	<u>3,543</u>	<u>5,209</u>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值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u>10,996</u>	<u>21,069</u>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香港除外	—	929
遞延稅項	(2,400)	(3,000)
本期間之稅項總抵免	<u>(2,400)</u>	<u>(2,071)</u>

於上個期間，本集團已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5%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並無在本期間內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52,8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8,726,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857,600,000股)計算。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10.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作出財務評估後會給予客戶信貸期，並會就客戶過往還款紀錄定期檢討信貸限額。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按個別貿易客戶而定，由30日至120日不等，而本集團亦會密切監察拖欠之貿易應收賬款。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未償還之結餘。鑑於上述者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與眾多分散客戶有關，故信貸風險並不重大集中。貿易應收賬款乃不計息。

於結算日，根據付款到期日劃分之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292,450	388,533
31至60日	19,498	24,218
61至90日	4,248	4,446
90日以上	1,400	6,411
	<u>317,596</u>	<u>423,608</u>

11. 貿易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根據收到有關貨品及服務之日期而劃分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231,488	252,610
31至60日	44,093	79,119
61至90日	44,983	58,617
90日以上	75,181	36,145
	<u>395,745</u>	<u>426,491</u>

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應付關連公司之貿易賬款3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3,000港元)，該貿易應付賬款須於60日內償還，信貸期與該等關連公司給予其主要客戶者相若。

貿易應付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於30至120日內清償。

12.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業務回顧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於二零零八年初，美國經濟出現衰退，令訂單數目突然下跌，尤其是來自硬碟機行業之印刷線路板（「線路板」）需求。因而產生之業務放緩導致低層線路板價格下挫及產能不足。

因此，本集團之收入仍未自二零零七年同期恢復，該期間受到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蛇口廠房失火意外造成業務中斷之負面影響。收入由二零零七年同期之761百萬港元下跌1.6%至回顧期內之748百萬港元。加上人民幣（「人民幣」）升值、原材料價格持續上升及產能不足導致平均生產費用及開支增加。毛利為42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下跌34%。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同期之8.3%下跌至回顧期內之5.6%。

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淨額53百萬港元，惟本集團之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163百萬港元，而二零零七年同期則為108百萬港元。由於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故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期間內向本公司墊款43百萬港元，以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並於結算日後進一步向本公司墊款人民幣4百萬元（約4.6百萬港元）。為改善本集團之即時流動資金，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安排額外銀行融資，以便本集團應付其到期財務責任。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蛇口廠房大部份產能已經恢復，而於二零零七年底，本集團大致上已順利將產能從蛇口廠房遷移至韶關廠房。為應付蛇口廠房之高生產費用及開支，蛇口廠房將繼續縮減。本集團將進一步將現有蛇口廠房之機器遷移至韶關廠房。遷移完成後，韶關廠房之產能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前增加至高達每月1.8百萬平方呎。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遷移完成後及兩間廠房均順利運作時，本集團之表現將獲顯著改善。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通遼廠房之建設已大致完成。將產能從蛇口廠房遷移至韶關廠房大致完成後，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方針安排通遼廠房之大量生產。此審慎方針將讓本集團可集中蛇口廠房及韶關廠房之業務，以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儘管並無有關通遼廠房開始大量生產線路板之時間之實質計劃，惟本集團將開始試產，並維持通遼廠房小規模運作。由於此新廠房之生產規模相對較小，故預期本集團將不會於二零零八年為通遼廠房帶來顯著溢利貢獻及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將繼續分配資源，提升技術產能及加大營銷力度，擴大市場範圍，以及進一步改善產品組合。

前景

於二零零八年首六個月，環繞本集團大部份低端產品客戶之營商環境欠佳，本集團管理層對因營商環境欠佳引致需求疲弱感到失望。儘管較早前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大部份該等客戶預期於下半年起出現強力反彈，惟與過往年度同期行業內之旺季比較，有關強力反彈僅屬輕微。由於需求輕微增加，故儘管原材料價格及費用仍然高昂，惟應難以增加任何價格(尤其是低端產品)。

人民幣持續升值(儘管升幅於最近數星期暫時減慢)，加上中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起實施新勞動法以及更為嚴緊之環境控制，已為中國所有製造及出口工業構成沉重負擔。線路板工業亦無可避免受到影響。

儘管本集團於過去兩年亦受人民幣持續升值所困擾，而此亦被指為本集團近期表現欠佳之主要原因之一，本集團雖錄得經營虧損，惟本集團於中期資產負債表中之權益總額錄得收益2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以人民幣入賬之所有固定資產所產生之未變現匯兌收益所致。當本公司可將其於蛇口之生產基地搬遷而使若干物業可作出售後，有關收益之部份金額將會變現。

儘管本集團管理層對未來短期營商環境並不感到十分樂觀，惟彼等認為，於所有生產及營運搬遷至經營條件較蛇口及深圳更有利之韶關後，前景將出現一線曙光。於未來12至18個月完成搬遷之困難將轉移至10層以上、HDI或盲埋孔線路板等高端產品，由於該等產品之毛利率較高，故本集團明確希望保留該業務，而該業務之持續增長將使本集團自其現時遜色之表現中重新振作。本集團管理層時常勤勉工作，嘗試縮短此過渡時期，並有信心此搬遷可於目標時間內完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所得現金流量、股東資金及銀行借貸為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2,318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4百萬港元)及計息借貸為471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0百萬港元)，錄得負債資產比率(即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20%(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

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為215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百萬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672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6百萬港元)，流動負債為887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4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為0.76(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2)。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41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百萬港元)，其中9%為港元(「港元」)、48%為美元(「美元」)、40%為人民幣，而3%為其他貨幣。

計息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元貸款佔計息借貸總額82%(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5%)，其餘18%(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為美元貸款。差不多所有計息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息。董事會並無發現有重大之季節性借貸需要。

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已訂明多項契諾，包括流動比率不少於0.9、盈利對利息比率不少於4及本集團作出不新增或容許存續以其資產作任何擔保之不抵押保證。於結算日，若干財務契諾遭本集團違反，而該等銀行融資項下之長期未償還貸款83百萬港元已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獲兩間中國之銀行授出銀行融資(「融資」)人民幣270百萬元(約307百萬港元)。銀行融資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作抵押。本集團有意將融資用作再撥付兩筆銀團貸款融資之未償還餘額合共176百萬港元及撥作其他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接獲兩間主要往來銀行就200百萬港元之代理收賬融資(「代理收賬融資」)發出之合約細則初稿。代理收賬融資將要求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之浮動押記作抵押。本集團有意將代理收賬融資用作再撥付尚未償還該兩間銀行之其餘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未綜合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產品銷售主要以美元為結算單位，而採購物料及支付經營開支則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約49%之採購及79%之開支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由海外進口大部份主原材料及機器，而該等原材料及機器並非以人民幣計值，故有助減低人民幣升值所產生之全面影響。

現時，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作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然而，董事會日後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需要時對沖該等風險，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

僱員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除聯營公司外，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6,935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44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為106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01百萬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遵守經營業務所在之所有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並符合市場水平。

或然負債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一名前客戶向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提出申索，就該附屬公司所出售產品之指稱失效尋求附帶及相應損害賠償，並向該附屬公司申索為數約8百萬美元之損害賠償。於結算日後，該附屬公司與該名前客戶就申索達成和解，而法院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駁回案件。於結算日，並無發現任何重大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46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百萬港元)。所有該等資本承擔均與興建廠房或收購土地、廠房及機器有關。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結算日後(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獲兩間中國之銀行授出銀行融資(「融資」)人民幣270百萬元(約307百萬港元)。銀行融資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作抵押。本集團有意將融資用作再撥付兩筆銀團貸款融資之未償還餘額合共176百萬港元及應付其他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 (b)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接獲兩間主要往來銀行就200百萬港元之代理收賬融資(「代理收賬融資」)發出之合約細則初稿。代理收賬融資將要求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之浮動押記作抵押。本集團有意將代理收賬融資用作再撥付尚未償還該兩間銀行之其餘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 (c)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向本公司墊款人民幣4百萬元(約4.6百萬港元)，以撥作一般營運資金需求。

重大變動

除結算日後事項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最近期二零零七年年報刊發以來，有關事項並無重大變動。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認為，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本公司已妥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經營，惟出現「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一節所述之偏離。

董事會致力奉行企業管治守則提倡之透明度、負責任及獨立性原則，以按下列方式進一步提升股東價值及公司資產之妥善管理：

1. 確保根據良好管理常規及遵守相關監管準則進行決策程序、風險管理程序、內部審核及監控、資料披露及與既得利益者之溝通；
2. 建立本公司、員工及董事誠信、具透明度及負責任之文化，並強調員工及董事各自之角色在有關環境內之重要性；及
3. 採納廣受認可之質素標準，以強化日常運作上各個範疇之質素管理，從而提高本公司整體表現及價值。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卓可風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此安排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董事認為，現行安排將為本集團管理人員提供有力領導，有利業務更有效規劃。董事相信，此舉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並無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將於隨後年度檢討並在必要時提出任何修訂建議，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同樣嚴格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因本身於本公司之職務而可能擁有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高級管理人員亦已確認彼等已經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之條文。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其中一名董事已於回顧期內辭任)組成，彼等具備會計、製造、市場推廣、財務、投資及法律專業之不同技術及經驗。彼等之簡歷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回顧期內及於本公佈日期之董事會組成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執行董事	
卓可風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廖偉安先生	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
郭志光先生	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
董志榮先生	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鄧沃霖先生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國英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樹堅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榮基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晉新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向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登載中期報告

截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www.topsearch.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內登載。

致謝

對於全體管理人員及僱員投入拼搏之工作，以及本公司業務夥伴及股東之一直支持，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謝意及衷心感激。

代表董事會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卓可風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卓可風先生、廖偉安先生及郭志光先生、非執行董事鄧沃霖先生及吳國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堅先生、黃榮基先生、黃晉新先生及向東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